



2020年湖南省国土绿化状况公报

湖南省绿化委员会办公室

(2021年3月12日)

二、国土绿化行动深入开展

2020年,全省各地、各部门(系统)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全面推进生态保护、生态修复、生态惠民,坚持全省动员、全民动手、全社会参与国土绿化,城乡绿化水平持续提升,生态系统质量稳步提高,为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打下了良好的生态基础。全省完成营造林1747.3万亩,森林覆盖率达59.96%,森林蓄积量达6.18亿立方米,乡村(建制村)绿化覆盖率达到64.22%,县以上城镇建成区绿化覆盖率达到41.66%,草原综合植被盖度达87.04%,湿地保护率达75.77%,全省林业产业总产值达5104亿元,未发生重特大森林火灾,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控制在国家规定的3.3%以下,绿色已成为湖南的亮丽底色和响亮名片。

一、全民义务植树创新发展

2020年3月12日,时任省委书记杜家毫、时任省长许达哲在《湖南日报》发表《推进全民义务植树 提高全面小康成色》署名文章,号召全省人民“携手植树造林,绿化三湘大地”。同日,时任省委书记杜家毫、时任省长许达哲等29位省领导到长沙县正在建设中的梨树街道龙华公园参加义务植树活动。3月17日,省政协主席李微微率三级政协委员和机关干部再次到长株潭生态绿心地区昭山镇楠木村开展“关注森林 从我做起”主题义务植树活动。省绿化委员会、省林业局根据疫情防控形势,制作义务植树宣传海报和科学植树小视频,发布“互联网+义务植树”H5,并组织机关干部到湘潭市昭山示范区参与植树活动。全省14个市州、122个县(市、区)党、政、军领导都身体力行带头参加义务植树活动。

全省各地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防疫条件下积极推进春季造林绿化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20〕7号),全力克服疫情带来的不利因素,积极推进“互联网+全

民义务植树”,适龄公民可足不出户以资代劳“云”植树。湖南全民义务植树网发布的“我在主席家乡养棵树”网络植树项目募集资金达119万余元,其中市民个人单笔最高认捐金额达到1万元,网上实名发放国土荣誉证书和全民义务植树尽责证书1万余张;浏阳市发起“我在浏阳有棵树”公益活动,市民可以免费认养城市广场栽种的绿化树,大家一起“同护绿、共爱家”;衡阳市南岳区联合湖南交通频道等发布了“我在寿岳有棵树”网络植树项目,号召市民认养一棵树、播撒一片绿、结缘一座山、抗疫一份情,通过电脑、手机以资代劳捐资种植、认养树木,市民踊跃参与,上线推出的树木供不应求。全省广大干部群众以“互联网+义务植树”、现场植树、认树认养等不同形式开展义务植树活动,公众网络履行义务积极性高涨,捐资尽责、线上认树认养的“互联网+义务植树”模式正成为新潮流。据统计,全省有3532万人参加了义务植树活动,完成义务植树1.25亿余株。

造林绿化大力推进。完成人工造林184.7万亩、封山育林361.4万亩、退化林修复325.6万亩、森林抚育875.6万亩,实施外营造林18.2万亩,建设国家储备林5.5万亩。制定了省级生态廊道建设导则,启动建设了15条省级生态廊道。种苗质量专项整治行动成效明显,良种使用率达90.03%。启动草原生态修复,桑植南滩、江永燕子山等草场纳入首批国家草原自然公园建设试点。自然保护区体系建设逐步优化。省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出台了《关于建立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的实施意见》,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加快推进,全面完成张家界市和安化县整合优化试点,编制了整合优化省级预案。南山国家公园试点顺利通过国家评估验收,试点区范围调整工作加快推进。

生物多样性保护持续加强。在全国率先采取“一封控四严禁”措施,颁布《关于全面禁止非法野生动物交易、革除滥食野生动物陋习、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安全的意见》,出台了退出补偿、转产帮扶政策;共处理蛇类、竹鼠、寒露林蛙358.29万公斤,豪猪、果子狸等87.5万只,到位补偿资金5.29亿元,湖南经验获国家林草局重点推介。开展麋鹿、华南虎、兰科、资源冷杉、青钱柳、洛塔水杉等23种珍稀濒危野生动物就地和迁地保育。

林草资源管护不断强化。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出台了《湖南省天然林保护修复制度实施方案》,公益林动态调整加快推进。加大古树名木保护力度,建设古树名木公园18个。重构林业防火体系,火灾次数、受害面积、损失蓄积同比减少78%、67%、66%。开展了松材线虫病防治“百日会战”,防治林业有害生物373.6万亩。全面加强湿地保护修复,东、西洞庭湖国际重要湿地保

护与恢复工程项目建设扎实推进,编制了《洞庭湖湿地保护与生态修复工程总体方案(2020-2025年)》,完成湿地修复14.62万亩。巩固推广退耕还林还湿成果,建设小微湿地保护与建设项目34个,试点面积3020亩。

林业产业蓬勃发展。完成油茶低改示范45万亩,升级改造小作坊80个,开设了“湖南茶油”京东旗舰店,创新直播带货等销售模式,4家企业入选“中国茶油”十大知名品牌,油茶产业产值达518.2亿元。竹林道路等基础设施不断完善,竹木家具生产线、“以竹代塑”新型材料等技改研发深入推进,“潇湘竹品”公用品牌加快建设,竹木产业产值达1180亿元。创建涟源龙山等国家森林康养基地5家,开展了风景名胜景区系列宣传,实现森林旅游综合收入802亿元。新建林下经济示范基地34个,打造了新化黄精、慈利杜仲等特色品牌,种植面积3300万亩,林下经济产值达420亿元。科学谋划全省花木产业发展,产业集群布局初步形成,花木产业产值达600亿元。

生态文化氛围浓厚。开展了关注森林活动,建设了省生态文明教育基地10个,省植物园实现“省市共建、免费开放”,园区品质不断提升,群众绿色获得感不断增强。参展第四届中国特色林博会获得优秀组织奖,湖南展园获得银奖和最佳生态材料应用奖,宣传推介了湖南生态文明建设成果。开展园林城市、风景名胜区系列宣传活动。评选全省绿化先进集体98个,先进个人100名,鼓舞激励了社会各界积极投身国土绿化工作。出版发行《湖南绿色地图》,一图齐集湖南“绿色宝藏”。成功举办爱鸟周、湿地日和洞庭湖国际观鸟节等年度生态文化节庆盛宴,生态文化建设繁荣发展。

三、森林城市建设开启新篇章

省级森林城市建设迈上新台阶。省政府授予新邵县、宁远县、湘潭县、韶山市、武冈市、邵东市6县市为第一批“湖南省森林城市”。株洲市、郴州市、永州市通过国家森林城市动态监测,“国家森林城市”称号继续保留;常德市完成国家森林城市动态监测实地核验。各地创森积极性进一步激发,

岳阳市、娄底市创建国家森林城市总体规划通过国家评审,洪江市、邵阳县、城步苗族自治县、洞口县、双峰县创建省级森林城市总体规划通过省级评审。全省已建成国家森林城市9个,省级森林城市6个,4个市、4个县(市)正在创建国家森林城市,40个县(市、区)正在开展省级森林城市创建。

四、森林乡村建设持续推进

根据《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湖南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18-2020年)〉的通知》要求,对几年来绿色村庄(森林乡村)创建工作进行了评估,共认定湖南省绿色村庄(森林乡村)12361个,建成国家森林乡村422个、省级森林乡村示范村39个。

娄底全市888家单位在230个村开展了联村建绿工作;岳阳打造最美长江岸线,沿各县市区累计完成岸线复绿1.86万亩;怀化对新增80个重点(产业)项目建设的全市乡村绿化进行帮扶;邵阳在乡村实施乡镇公园、房前屋后、通村组道路、庭院花果、隙地全绿化工程,大力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五、部门绿化凝聚力量

召开了新一届省绿化委员会全体会议,印发了《湖南省绿化委员会工作规则》和《湖南省绿化委员会成员单位职责分工》,构建了绿委会工作机制,明确了成员单位工作职责,各级各部门参与和支持造林绿化的自觉性、主动性不断提高。

省军区组织驻湘部队做好了营区绿化美化,开展义务植树活动,动员官兵、职工参加驻地国土绿化。

长沙市人民政府配合省绿化委员会办公室落实省领导、省直机关干部全民义务植树活动;投入财政资金支持省会城市绿化美化工作,向市民开放义务植树基地。

省发展改革委将国土绿化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统筹安排,争取中央预算内投资4.6亿元实施了石漠化综合治理、重点防护林工程、湿地保护与修复、退耕还林还草、森林质量精准提升等5类108个项目。

省教育厅组织各级各类学校搞好校园绿化,推进“两型校园”建设,开展国土绿化和生态文明教育,全省教育系统全年共完成植树50.6万株,新增草地95.7公顷。

省科技厅组织干部职工开展义务植树活动,选派了一批科技特派员到基层开展生态环境保护、林业科技服务,安排专项资金400万元支持森林蓄积量、生物量和碳储量智能计量与监测、珍贵树种育苗技术、油茶产业研发升级等科研项目。

省财政厅加大对全民义务植树、国土绿化、林业防灾减灾等林业工作领域的财政支持力度,配合编制省级生态廊道建设方案,启动省级生态廊道建设试点,助力构建稳健的森林生态系统。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积极推进国土绿化工作,配合做好了全省绿化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评比表彰工作,激励全社会积极投身国土绿化事业。

省自然资源厅全面开展山水林田湖草林等相关自然资源调查监测及统一确权登记,支持优化国土空间规划布局,保障乡村产业融合发展用地需求,牵头抓好湘江流域和洞庭湖生态保护修复工程试点,全力推进长江经济带废弃露天矿山生态修复,完成生态修复面积2.83万亩,完成率98.60%。

省生态环境厅开展“绿盾2020”自然保护地强化监督工作,对涉自然保护地突出生态环境问题进行了全面排查,配合开展生态廊道建设工作,推动洞庭湖及河流两岸水岸线生态廊道建设,组织开展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实施河湖与湿地保护恢复、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等生态保护修复工程。

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强化制度建设,指导各地开展城市绿荫行动、城市绿化周活动,强化了园林绿化工程监管和城市公园游园、道路绿地运营监管,开展了城市园林绿化等级评定,积极推进园林城市(县城)创建。

省交通运输厅监督指导高速公路、国道、省道、县乡道路和港口码头用地范围

内的绿化建设和管护,安排资金在高速、国道范围内开展生态廊道建设。

省水利厅积极组织全系统开展义务植树,结合河湖“清四乱”、人为水土流失监管、国家水土保持重点工程推进绿化,水利管理站点绿化全面升级。

省农业农村厅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实施“千村美丽、万村整治”工程,实施了乡村生态保护修复项目,建设了一批省级美丽乡村,加快推动我省美丽乡村建设由点向面有序铺开。

省文化和旅游厅以生态为基抓好景区创建和乡村旅游工作,推进“旅游+生态文明”建设,加快两型景区、生态文明旅游示范区建设,引导旅游景区开展生态保护和绿化美化,积极宣传推介湖南绿色资源。

省国资委督促监管企业积极参与绿化工作,开展义务植树和护林活动10次,种植、管护林木3600余棵,积极开展企业绿化美化建设,推进绿色发展新模式。

省林业局全面推进生态保护、生态修复、生态惠民,开展大规模国土绿化行动,强化自然保护地体系建设,加强森林湿地资源管理和生物多样性保护,发展林业产业,组织开展全省绿化先进评比表彰和森林城市、森林乡村创建,承担省绿化委员会日常工作。

省广电局充分利用电视、新媒体客户端、微博、微信公众号等多种渠道,广泛宣传乡村绿化美化行动的重大意义,推广好典型、好经验、好做法;大力开展公益活动宣传,突出“十三五”期间国土绿化工作成果报道,宣传生态文明理念,调动了全社会爱绿护绿的积极性。

省统计局指导开展森林资源调查数据统计工作,积极发挥统计工作在评价、推进国土绿化中的重要作用。

省机关事务局认真执行国土绿化的方针政策,不断强化绿色低碳的理念,坚持以低碳生活为引领,推进创建“花园式单位”,推进机关事务的绿色发展,打造优美的工作和生活环境。

省总工会成立了绿化工作领导小组,积极引导企业大力植树造林,创建绿色厂区,兴办绿色产业,发动全省广大职工积极参与义务植树。

共青团湖南省委发动各级青年志愿者超过15万人次,参与各类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和水体生态环境保护志愿服务活动,增强青少年植绿爱绿护绿意识。

省妇联引导全省妇女围绕生态振兴,全面净化绿化美化庭院,建设山清水秀、天蓝地绿、村美人和、安居乐业的幸福美丽家园,开展“美家美户齐行动”行动,发动广大妇女、家庭参与美丽乡村建设和城乡环境卫生整治行动。

省气象局认真开展天气预测预报,为造林绿化提供安全保障,联合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及时发布森林火险预报预警信息,保护国土绿化成果。

中国人民银行长沙中心支行督促金融机构加强对自然保护、生态修复及灾害防控项目的贷款支持。

广铁集团开展铁路绿化提质,开展广石线、张吉怀等新建铁路绿化建设,组织清理铁路沿线危树31.9万株,绿化里程约为15.2公里,实施铁路沿线护坡植被养护。

虽然我省的国土绿化工作取得了一定成绩,全省生态环境不断改善,生态质量不断提升,但森林资源质量总体不高,生态修复难度越来越大,城乡绿化发展不均衡,造林绿化科技滞后、投入不足等问题依然存在,亟待发展中逐步破解。2021年是“十四五”开局之年,是“两个一百年”的历史交汇点,全省各级各部门要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

想为遵循,严格落实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以建设生态强省为总目标,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总导向,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态需要为根本目的,开展新一轮国土绿化,深入推进生态保护、生态提质、生态惠民,助力乡村振兴、人居环境提质,为大力实施“三高四新”战略、奋力建设现代化新湖南夯实生态根基。